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价在首次信息披露前二十个交易日
内累计涨跌幅相关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拟进行重大资产出售事项，公司拟以现金方式向南京轨道交通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轨公司”）出售所持有的南京南曼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曼电气”）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独立财务顾问”）接受上市公司的委托，担任其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独立财务顾问对上市公司发布重组提示性公告前股价波动的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就相关核查情况说明如下：

上市公司于2024年7月23日首次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上市公司首次披露重组提示性公告前20个交易日累计涨跌幅计算的时间区间段为2024年6月24日至2024年7月22日，涨跌幅计算基准日为首次重组提示性公告披露前第21个交易日（2024年6月24日），宁通信B股票（代码：200468）、深证综指（399106.SZ）、证监会计算机通信和电子设备指数（883136.WI）的累计涨跌幅情况如下：

股价/指数	披露前第21个交易日 (2024年6月24日)	披露前第1个交易日 (2024年7月22日)	累计涨跌幅
公司股票收盘价 (港元/股)	1.68	1.06	-36.90%
深证综指-收盘值	1616.49	1608.49	-0.49%
证监会计算机通信和电子设备指数 (883136.WI)	2955.21	3015.29	2.03%
剔除大盘因素影响后涨跌幅			-36.41%
剔除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后涨跌幅			-38.93%

综上，上市公司在做出本次交易的首次信息披露前第21个交易日至前1个交易日内的收盘价格在剔除大盘因素影响及同行业板块影响后超过20%，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规定的标准。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1、上市公司在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累计涨跌幅超过 20%，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第五条规定的标准。

2、按照《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在《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进行如下风险提示：“公司在本次交易首次信息披露日前 20 个交易日内股票价格波动超过 20%，尽管上市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内幕信息管理制度，在本次交易过程中尽可能缩小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的范围，按时登记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信息，但无法完全排除某些机构或个人滥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可能性，本次交易存在因上市公司股价的异常波动或涉嫌内幕交易而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周俊瑜、贾业振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